（上接B919版）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612.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6.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553.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60.4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是	25,352.54	1,990.99	1,990.99	25.10	1,990.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468.00	15,468.00	15,468.00	3,828.73	6,557.02	-8,910.98	42.39	2023-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是		29,553.05	29,553.05	11,212.42	11,212.42	-18,340.63	37.94	2024-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820.54	60,012.04	60,012.04	15,066.25	32,760.43	-27,251.61	54.59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6,191.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791.50	2,600.00	2,600.00		2,600.00		100.00				
合计	–	62,612.04	62,612.04	62,612.04	15,066.25	35,360.43	-27,251.6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终止实施《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23,361.55万元及超募资金6,191.50万元用于实施《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燕麦（杭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变更为浙江省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该议案已经2022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70.8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70.8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孳息合计30,246.47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29,553.05	29,553.05	11,212.42	11,212.42	37.94	2024-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553.0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终止实施《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23,361.55万元及超募资金6,191.50万元用于实施《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及孳息用于新项目，该议案已经2022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项目目前正在建设期，预计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3.52亿元，年均利润总额10,258万元。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8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87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5,921,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9,801,217.55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6,120,382.45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6月2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公司在选择投资收益凭证等产品时，相关产品需属于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明确保本约定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公司财务中心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的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燕麦科技实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部分合作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等融资品种，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额度有效期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总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5月1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号厂房3楼好学厅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9日

至2023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刊登《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12	燕麦科技	2023/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6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号厂房3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号厂房3楼董事会办公室

会议联系人：李元

邮编：518107

电话：0755-23243087

传真：0755-23243897

邮箱：ir@yanmade.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五人，实际出席董事五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贯彻实施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科学决策，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持续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五位董事均为关联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刘燕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4,848,536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87,62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952,182.40元（含税）。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2,886.04元。因此，2022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30,225,068.44元，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7.04%。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11.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且无保留意见，同意批准上述报告对外报出。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并提供相关服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1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1-12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1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17.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刘燕、张国峰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1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5月19日14:30以现场方式召开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2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立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2年，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和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等工作中发挥了监督的作用。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4,848,536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87,62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952,182.40元（含税）。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2,886.04元。因此，2022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30,225,068.44元，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7.04%。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1-12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燕麦科技
保荐代表人姓名：于首祥	联系电话：0755-82492010
保荐代表人姓名：高博	联系电话：0755-82492010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麦科技"、"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燕麦科技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二、重大风险事项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研发与创新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科技创新型行业，技术研发能力是取得行业客户认可的关键因素。由于下游消费电子行业产品迭代较快，客户需求不断变化。未来，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不能及时匹配客户的需求，公司将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技术人才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性作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258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38.57%。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竞争对手对于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不断加剧，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3.技术替代风险

自动化测试设备行业是一个快速发展变化的行业，若公司产品研发水平提升缓慢，或者无法准确预测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导致无法及时研究开发出新技术、新工艺及新产品，则公司目前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可能被同行业更先进的技术所替代，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研发失败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5,559.71万元、8,742.70万元和9,033.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5.87%、20.45%和28.42%。未来如果公司项目研发失败，或者相关技术未能形成产品或实现产业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人工智能视觉检测设备、SiP芯片测试设备等新项目无法量产的风险

人工智能视觉检测设备、SiP芯片测试设备系公司重点研发的项目。其中，公司的FPC表面缺陷检测设备已经向日本旗胜进行小批量供货，难度更高的FPCA表面缺陷检测设备仍处于研发过程中；SiP芯片测试设备处于技术方案验证阶段。鉴于上述产品技术要求较高，研发投入较大，公司未来可能存在无法对该类产品实现量产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对苹果公司及其产业链相关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面临对苹果公司及其产业链存在依赖的风险，具体包括：

（1）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苹果产业链的风险

苹果公司对供应商有严格、复杂、长期的认证程序，包括在技术研发能力、量产规模水平、质量控制及快速反应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和评估。公司成为苹果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后，通过持续的订单销售与其形成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但公司目前来源于苹果公司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仍然较高，使得公司的销售客观上存在对苹果公司依赖的风险。

（2）苹果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波动的风险

公司测试设备测试的FPC主要应用于苹果公司产品。虽然公司作为FPC自动化测试设备供应商，直接客户以全球FPC生产企业为主，与苹果公司产品销量并无严格的线性关系，但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苹果公司的产品设计、功能特性不能够获得终端消费者的认可，或者苹果公司的营销策略、定价策略等经营策略出现失误且在较长时间内未能进行调整，则可能影响苹果公司产品销量，进而传导至FPC测试设备领域，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下游最终应用领域集中于以苹果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的风险

目前及短期内，公司产品所测试FPC的终端应用领域仍将主要集中于以苹果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消费电子领域品牌众多，竞争激烈，同时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变化快等特点。若苹果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的竞争力下降，或者对FPC的需求下降，或者公司产品不能满足消费电子领域的测试要求，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收入增长的市场空间有限的风险

目前及短期内，公司收入仍将主要集中于以苹果公司为主的消费电子领域。受苹果公司自身增速的限制以及苹果公司对FPC需求的限制，公司FPC测试设备的市场容量有限，公司面临未来收入增长的市场空间有限的风险。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下游FPC行业集中度较高的竞争格局及公司产能不足情况下优先满足优质客户需求所致。若下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或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其未来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会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规模将进一步提高，人员数量也将相应增加，公司在战略、人力、销售、法务及财务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管理能力需同步提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和效率，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业务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业绩下滑及净利润大幅波动的风险

尽管公司目前毛利率仍处于较高水平，但未来随着同行业竞争对手数量的增多及规模的扩大，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行业的供求关系将可能发生变化，导致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该行业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快、竞争激烈、价格敏感及周期性强等特点，近年来竞争逐渐加剧。因此，若公司未能正确把握市场趋势，或新研发的产品未能顺利获得足额订单，或下游主要客户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进一步拓展行业应用领域及产品线，都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由于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费用的持续增加，公司可能面临净利润波动变大及业绩下滑的风险。

6.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包括自动化测试设备和测试治具，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的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分布特征，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收入季节性分布一方面受下游FPC行业客户的季节性采购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对客户发货时间集中在每年的2-3季度，公司核心技术产品的验收周期通常在6个月以内，故产品主要集中在下半年验收并确认收入。

由于受上述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公司经营业绩面临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生产，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以产定购、标准件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期末存货主要系根据客户订单或采购意向安排生产及发货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因此，若客户单方面取消订单或采购意向，或因客户自身需求变更等因素调整或取消订单计划，均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正常销售，进而造成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4,784.78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6.51%。如果后续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控制，及时收回到期应收账款，则可能存在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无法延续的风险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9号）规定，享受15%税率所得税优惠政策，子公司燕麦软件获得深圳市软件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子公司杭州燕麦公司获得杭州市软件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燕麦电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税务条例》及《香港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21号（修订本）》的相关规定，免于在香港地区缴纳利得税。未来，如果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动，公司的税收优惠无法延续，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FPC产品制造商或终端设备商，其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有着较高的要求，但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普及，行业门槛可能逐渐降低，行业壁垒可能逐渐消除，FPC测试行业的高毛利率将会吸引竞争对手持续扩大产能，同时也会吸引新的竞争对手进入，从而使得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在研发、技术、品牌、服务、产品质量等各个方面持续进步，不能及时完善公司的研发体系，强化技术实力，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从而对公司的业绩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2.公司后续向汽车、通讯等FPC应用领域拓展，面临的市场拓展风险包括：

（1）市场竞争风险。其他应用领域的FPC制造厂商已有FPC检测设备供应商，这些供应商可能是公司现在的竞争对手，也可能是其他未知的自动化设备公司，公司面临充分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产品技术指标或成本、价格、服务相较竞争对手没有优势，会导致市场空间拓展不及预期。

（2）不能及时捕捉和响应下游变化导致的市场拓展不利的风险。非标定制化设备需要根据每个客户要求定制化开发，能否清楚理解客户需求及产品特点并按时设计出满足客户需要的产品，是市场空间拓展的关键。如果公司研发和市场部门对新终端领域的FPC技术进步速度、产品变化不能及时捕捉和响应，会导致市场空间拓展不及预期。

（3）管理能力不足导致不能顺利拓展的风险。FPC自动化测试行业的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给研发和生产带来难度，研发团队培养和多项目管理是业务扩张的重点，如果研发人员的招募培训不够、成长缓慢，或项目管理能力赶不上新项目增加速度，会导致市场拓展不及预期。

（4）售后服务能力没有及时跟进导致的市场拓展不利的风险。下游领域扩张会导致客户分散、集中度降低，而客户通常需要驻厂服务，尤其新客户有磨合期，若公司服务能力不能满足新增客户的维护、服务需求，会导致市场空间拓展不及预期。

（五）宏观环境风险

1.全球经济周期性波动和贸易政策、贸易摩擦的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周期性波动当中，尚未出现经济全面复苏趋势，依然面临下滑的可能，全球经济放缓可能对消费电子产品带来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此外，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加剧，或相关国家贸易政策变动、贸易摩擦加剧，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未来经营业绩。

2.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趋势，人民币汇率波动日趋市场化及复杂化，受国内外经济、政治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则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重大违规事项

无。

四、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7,883,404.87	427,554,397.42	-2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96,512.30	122,390,517.8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486,332.70	104,583,415.74	-3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79,107.98	157,374,953.94	-47.72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6,699,269.33	1,318,565,929.31	1.38
总资产	1,496,022,580.33	1,389,618,509.27	7.66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5	-3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5	-3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73	-3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	9.75	减少3.5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8.33	减少3.5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42	20.45	增加7.97个百分点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1,788.34万元，同比下降25.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59.65万元，同比下降33.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48.63万元，同比下降39.30%。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增长承压、居民消费动力不足，全球消费电子产品销售呈现疲软局面，下游客户对新制测试设备需求减少，导致公司FPC传统业务方向营业收入减少；

2.公司现阶段正积极拓展的新业务，如：半导体部件方向、半导体封测设备方向、车载FPC方向等，目前处于技术攻坚和新产品导入阶段，新方向业务对公司2022年度业务贡献份额较少；

3.基于持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的长期发展战略，公司在主营业务收入呈下降趋势的情况下，仍积极投入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研发方面投入与上年基本持平，市场营销方面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五、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制造领域工业自动化、智能化测试设备与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电子产业智能制造行业专用设备和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以精密机械及测试测量技术为核心，积极研究相关运动控制、机器视觉、人工智能等技术，聚焦自动化、智能化测试业务，积极拓展消费电子行业及其上下游，覆盖智能制造领域通信、汽车、医疗等行业。

公司产品起步于FPC和FPCA测试业务，立足于智能制造产业，着眼于智能制造领域，秉承"专注智能制造，释放时间与空间"的产品开发理念，持续推出新产品，提升产品自动化、简约化水平，保障客户产品质量，提升客户生产制造效率，满足客户的定制化智能制造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测试治具、自动化测试设备、配件及其他等，用于客户不同的生产阶段和批量要求。

2022年度，公司继续深耕自动化、智能化测试设备领域，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持续保持原有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2022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六、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2年公司研发费用为9,033.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3%，占营业收入比重为28.42%。

持续的研发投入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公司已在自动化、智能化测试领域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在测试测量、精密机械、自动控制、机器视觉、智能装备软件与人工智能等方向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67项。

七、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87万股，发行价格19.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5,921,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26,120,382.45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日到账。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2,612.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0,294.18
	利息收入净额	B2	290.94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B3	1,394.6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066.25
	利息收入净额	C2	620.49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C3	856.6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5,360.4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11.43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D3=B3+C3	2,251.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0,414.3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0,246.47
差异		G=E-F	167.84

注：差异系公司将2个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产生的利息和理财收益转入公司一般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3个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开户机构	银行账号/资金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建设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44250100015400002691	68,554,774.42	活期，募集资金专户
		9,9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571916584510806	21,009,892.31	活期
		60,000,000.00	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666810022808	20,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666810068312	10,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梅路证券营业部	35939989	113,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合计		302,464,666.73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1,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其中收益凭证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及收益凭证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证券公司	金额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建设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9,9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2022/6/21	随时赎回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00	"看涨宝"173期	2022/7/14	2023/1/18	188天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看涨宝"190期	2022/9/20	2023/3/20	181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华泰聚益22689号（中证500）	2022/8/18	2023/1/6	141天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看涨宝"193期	2022/10/12	2023/4/11	181天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NSZ03583	2022/10/19	2023/1/19	92天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看涨宝"196期	2022/10/26	2023/4/24	180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聚益第22749（中证500）	2022/11/11	2023/2/10	91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华泰聚益22330号（原油期货）	2022/12/30	2023/2/9	41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华泰聚益22329号（原油期货）	2022/12/30	2023/2/9	41天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1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1/9/16	2024/9/16	625天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1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21/12/24	2024/12/24	724天
合计	212,900,000.00	–	–	–	–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燕麦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刘燕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019/3/5	2025/2/15	66,719,196	66,719,196	0
张国峰	董事、首席战略官、核心技术人员	2019/3/5	2025/2/15	4,422,717	4,422,717	0
陈清财	董事	2019/3/5	2025/2/15	0	0	0
邓超	独立董事	2022/2/16	2025/2/15	0	0	0
邹海燕	独立董事	2022/2/16	2025/2/15	0	0	0
王立亮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2019/3/5	2025/2/15	250,000	250,000	0
王谷	监事	2022/2/16	2025/2/15	0	0	0
苏东	监事	2022/2/16	2025/2/15	0	0	0
李元	董事会秘书	2022/2/16	2025/2/15	0	12,800	12,800
邝先珍	财务负责人	2019/3/5	2025/2/15	200,000	218,000	18,000
王虹	核心技术人员	2018/8/28	无固定期限	50,000	66,000	16,000
刘小清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0	0	0
利慧晶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0	0	0
李光明	职工监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300,000	300,000	0
杨圣和	职工监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150,000	150,000	0
张聿	监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0	0	0
葛新宇	监事（届满离任）	2019/3/5	2022/2/16	0	0	0
周建芳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2015/10	2022/2/16	0	0	0
合计	/	/	/	72,091,913.00	72,138,713.00	46,8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燕麦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燕麦科技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于首祥高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2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2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龙琦	2012年	2010年	2012年	2022年	2022年度签署三利谱、世运电路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度签署金徽酒、法本信息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金徽酒2019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肖斌	2019年	2019年	2019年	2019年	2021年度签署秋田微2020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彩琴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22年	2022年度签署恒生电子、利欧股份、银都股份、美迪凯、华生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度签署利欧股份、银都股份、恒生电子、美迪凯、华生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利欧股份、海利得、银都股份、恒生电子、钱江生化、中源家居2019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支付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65万元（不含税），内控控制审计费用为15万元（不含税），合计80万元（不含税）。

2023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3年4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事前认可声明》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和0票回避。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燕麦科技")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不限于理财产品、债券、基金、分红型保险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有效期限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况

(一)投资产品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债券、基金、分红型保险等。

(四)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上，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中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的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中心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不限于理财产品、债券、基金、分红型保险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所需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燕、张国峰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交易过程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体现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84.75	16.97	20.56	5.81	不适用
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56.50	4.77	77.61	21.93	不适用
合计		500.00	/	21.75	98.17	/	/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2年度未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56	预研项目进度减缓，公司支持道简的关联交易相应减少
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77.61	预研项目进度减缓，道简项目处于技术攻关阶段，技术服务支持较前期有所增长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圳市智绘机器人有限公司	300.00	0	公司经营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智绘的实体业务转移，导致交易往来减少
向关联采购技术服务	深圳市智绘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	0	公司经营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智绘的实体业务转移，导致交易往来减少
合计		900.00	98.17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平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成立日期：2021年8月12日

（5）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四层B区403

（6）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四层B区403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李平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末，总资产为1046.90万元，净资产为372.00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565.83万元。

2.深圳市智绘机器人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张国峰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成立日期：2021年4月20日

（5）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三层3E

（6）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三层3E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的销售；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开发；计算机科学技术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宁波素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张国峰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末，总资产为36.61万元，净资产为37.06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213.69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25%股份，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国峰担任其董事，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并谨慎原则，将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本公司关联方
2	深圳市智绘机器人有限公司	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技术服务等，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万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与上述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事前认可声明；

（二）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独立意见；

（三）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